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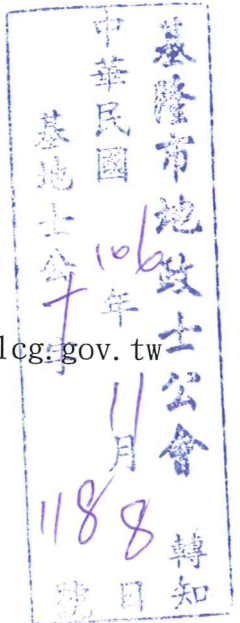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106.11.8 基字收文第 204 號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陳照哲
電話：24201122#2406
電子信箱：karl1995@mail.klcc.gov.tw



基隆市仁愛區仁一路265巷8號

受文者：基隆市地政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06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地籍貳字第10602493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資料及活動海報

主旨：本府訂於106年11月2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於本府四樓禮堂，辦理106年度不動產交易安全宣導說明會，請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地政處106年10月20日奉核案暨內政部「106年房屋租賃定型化契約宣導及輔導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適切因應租屋市場需求及合理規範租賃雙方權利義務，特聘崔媽媽基金會專業講師到府授課，期能減少租屋糾紛案件發生，以促進租屋市場健全發展。
- 三、檢送活動資料及活動海報一份，請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參加，並於106年11月22日（星期三）下班前傳真至(02-2422-7791)或email至本府地政處承辦員（karl1995w@mail.klcc.gov.tw）。
- 四、本宣導說明會相關事宜如下：
 - (一)研習對象：本府各單位同仁、不動產經紀業、地政士及一般民眾(房東、房客)。
 - (二)辦理時間：：本年11月2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（請於上午9時至9時30分報到）
 - (三)辦理地點：本府4樓禮堂。

(四)研習內容：

- 1、實體課程：106年1月1日新施行之房屋租賃契約規範內容及房東、房客權利義務解析。
 - 2、授課講師：財團法人崔媽媽基金會 專業講師
 - 3、當天到場人員將贈送精美禮物乙份(請至簽到處索取)。
- 五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本說明會場不提供紙杯、包裝飲用水，請自備水杯。

正本：基隆市地政士公會、基隆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市長 林右昌

基隆市政府 106 年度不動產交易安全宣導說明會預定課程
表

時間	106 年 11 月 27 日
09：00～09：30	報 到
09：30～11：30	不動產租賃安全宣導 講師：崔媽媽基金會 (針對出租人應注意事項講解)
11：30	研習結束





106 年基隆市不動產交易 安全宣導說明會



本府特聘崔媽媽基金會講師
講授內容：房屋租賃應注意事項

<http://land.klcc.gov.tw/>

時間：106年11月27日 上午09：00

地點：本府四樓禮堂



當天來賓敬送精美禮物乙份
活動相關詳情，請洽本府地政處 陳先生

(02)2420-1122 #2406

基隆市政府
地政處

